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i)[編纂]；(ii)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各重大合約副本；及(iii)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8.專家資格」一節所述各專家發出的同意書。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內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https://orbusneich.com>可供展示：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擬備的本集團截至2019年、2020年、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d) 本集團截至2019年、2020年、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e)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一般事務及物業權益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
- (f) 我們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康德明律師事務所發出的函件，當中概述「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節所述的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g) 開曼群島公司法（2021年修訂版）；
- (h) 我們有關DPPS對OIBV展開的調查的荷蘭法律顧問Stibbe就該調查出具的法律備忘錄；
- (i) 我們有關國際制裁法律的法律顧問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就國際制裁風險分析出具的法律備忘錄；

- (j) 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所述由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擬備行業報告；
- (k)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l)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2.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m)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9.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
- (n)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規則；
- (o)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規則；及
- (p)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承授人的完整名單。